

2022 年度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概况

一、单位 主要职责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承担设置不动产统一登记窗口、参与建立统一登记机制，负责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权限范围内的不动产登记、制作和核发证书等具体工作；

（二）负责海珠区土地供应、出让、评估等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三）负责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土地勘测、工程测量及测量标志保护等工作，参与建立地籍现代化管理系统，按保密条例管理地籍图；

（四）参与建立健全海珠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五）负责测绘管理资料收集整理等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六）负责规划和自然资源网络和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管理工作；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 机构设置

无。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98.84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98.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647.3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4.8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4.11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94.1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094.11	总计	60	2,094.1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11	2,09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8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12	8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84	2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8.84	2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8.84	298.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47.30	1,647.3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4.11	2,094.1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47.30	1,647.3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09.74	509.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37.56	1,137.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4.11	812.48	1,281.6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8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12	8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98.84	0.00	298.8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8.84	0.00	298.84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98.84	0.00	298.84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47.30	664.50	982.8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47.30	664.50	982.8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4.11	812.48	1,281.64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509.74	509.74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37.56	154.76	982.8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5.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98.84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3.12	83.1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98.84	0.00	298.84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1,647.30	1,647.3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4.86	64.8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4.1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4.11	1,795.28	298.8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094.11	总计	64	2,094.11	1,795.28	298.8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795.28	812.48	98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12	83.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3.12	83.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5.41	55.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71	27.71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647.30	664.50	982.8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647.30	664.50	982.80
2200150	事业运行	509.74	509.74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137.56	154.76	982.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4.86	64.8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4.86	64.8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6	64.8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0.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68
30101	基本工资	97.01	30201	办公费	10.45
30102	津贴补贴	249.0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86.56	30205	水费	0.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5.41	30206	电费	2.5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71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61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58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02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6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60.80		公用经费合计	51.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98.84	298.84	0.00	298.8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98.84	298.84	0.00	298.84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98.84	298.84	0.00	298.84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98.84	298.84	0.00	298.8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18	0.00	3.18	0.00	3.18	0.00	3.18	0.00	3.18	0.00	3.18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总收入 2,094.1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094.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5.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8.05 万元，下降 14.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部分项目费用调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8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部分项目费用调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总支出 2,094.1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094.1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812.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0.55 万元，增长 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5 万元，增长 3.7%；二是自然资源事务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98 万元，增长 7.1%；三是住房改革支出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93 万元，下降 1.4%；四是计划生育事务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45 万元，下降 100%。

2. 项目支出 1,281.6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9.76 万元，下降 3%。主要变动情况：尚有 40.95 万元项目款项跨年支付。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094.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95.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08.05 万元，下降 14.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部分项目费用调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98.8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部分项目费用调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094.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95.2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7.76 万元，下降 1%；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8.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98.84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本年部分项目费用调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18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7.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 3.18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7.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 3.18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48 万元，增长 17.7%；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中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1 年机构改革,原广州市海珠区土地利用发展中心(广州市海珠区土地测绘中心)合并至我中心,其车辆未能及时更名为广州市海珠区不动产登记中心,导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22 年大于 2021 年。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8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1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1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等所需燃料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维修费、年审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

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无。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9.2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8.4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0.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1.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97.38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8.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 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其他用车 2 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等所需燃料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维修费、年审费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979.3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7%；组织对 2022 年度不动产登记业务经费等 2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98.5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9.9%；本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8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8.84 万元。

本年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不动产登记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094.11 万元，执行数 2094.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有：一是以广州市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为契机，推动登记改革出新出彩。全年服务群众 24.2 万人次，完成发证 5.42 万本，完成各类业务案件 6.38 万宗，查询登记资料 11.93 万宗，权籍调查 68 宗、合计测量面积 61.76 公顷，坐标转换 65 宗，获得表扬信 44 封、12345 热线表扬工单 8 宗、锦旗 6 面。中心获评全国第 1 批“一星级全国青年文明号”；二是深化“一件事一次办”，个人业务实现不动产交易、税务、登记一窗受理，涉企业务推行同窗办理、即来即办，企业专窗共服务企业 271 家、办理案件 6602 宗；三是深化“多点可办”，联合区内公证机构、房产中介设立 3 个

网上申办便民服务点，固有土地存量房全部业务（除非公证继承外）实现全城通办，与深圳、珠海、南宁、南昌等省内外 6 个城市推行不动产登记跨城通办、跨省通办；四是深化“一网通办”，推进“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全面推广各类登记业务“线上办”，全年办理网办业务 2.79 万宗，同比增长 55.2%；五是深化疑难案件简办快办，坚持分类施策、放管结合，全部攻坚化解区属公共服务设施历史遗留项目 370 宗，简化不动产继承登记手续，登记服务更加便民高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有：一是为民服务能力水平与群众企业期盼存在差距；二是化解历史遗留问题的能力有待提升；三是内外部门协作的能力有待加强；四是人员及经费等配套措施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有：一是提能增效，促进改革创新再出发；二是强基固本，推动服务社会民生不止步；三是严谨审慎，推动依法行政能力水平再提升；四是从严从细，推动自身建设再上新台阶。

不动产登记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1.56 万元，执行数为 111.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全市统一部署，抢抓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机遇，迭代升级实施不动产登记 5.0 改革。一是拓宽“一窗办理”的广度，优化“一件事一次办”。涉企不动产登记业务“专窗办”，确保“同窗办理、即来即办”，全年办理涉企案件 6602 宗，服务企业 271 家。个人不动产交易、缴税、登记“一窗办”，落实不动产登记税费同缴，实现“一窗一人、一套资料、与一人互动”。二是延伸“一网通办”的深度，

实现“全流程”网办。大力推行不动产电子证照“亮证”应用，全面推广企业和个人、增量和存量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线上办”。三是提升“多点可办”的维度，实现“多层次”通办。“跨域通办”提质扩面，国有土地存量房全部业务（除非公证继承外）实现“全城通办”，广州与深圳等省内外 6 个城市推行“跨城通办”。我们中心联合清远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完成全市第一宗非公证继承登记案件“跨市办理”。四是“1+N”服务蓄势升级。加快推动不动产登记与用电、用水、用气、电信等民生服务线上联办，从原来“跑N次”变成“只跑一次”。全年办理案件 1.29 万宗。联合中介和公证机构在我区设立 3 个网上申办便民服务点，促进“多点可办、少跑快办”。五是增强简政便民的力度，探索非公证继承登记“安心办”。简化非公证继承登记手续，细化非公证继承告知承诺制，先行先试将遗产管理人制度引入非公证继承登记。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有：服务大厅自助设备、桌椅等便民设施更新不够及时，与满足群众需求和不断深化的改革要求存在一定差距。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有：一是按照市、区统筹部署，落实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深化“一件事一次办”“一窗一网”、延伸“不动产登记+N”等工作。二是坚持对标一流，全面提升业务能力和服务本领，优化配置服务设施设备，拓宽宣传展示工作亮点和成效的渠道，继续跑好登记改革的“接力赛”。

我单位本年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